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61002

单位名称：邢台市信都区人民法院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信都区人民法院是区财政一级预算单位，主要职责审判审理、执行辖区内民商事、刑事、行政案件。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来信来访。

（四）依法办理发生的法律效力的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五）负责本院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六）负责本院干警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同上级法院区主管单位管理全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七）负责本院的内部监督和法官惩戒工作。

（八）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九）负责本院司法技术鉴定、通讯、计算机等技术管理工作。

（十）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

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一) 完成上级法院和区委、区人大交办的其他工作。

(十二) 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信都区人民法院(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信都区人民法院

2022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58.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468.4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86.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3.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58.07	本年支出合计	58	4,958.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958.07	总计	62	4,958.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信都区人民法院 2022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958.07	4,95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68.41	4,46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4,452.61	4,45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080.39	3,08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2	2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651.26	65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10.33	51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80	15.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47	38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47	38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44	158.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03	22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20	10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20	10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20	103.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信都区人民法院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58.07	3,446.70	1,511.3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68.41	2,957.03	1,511.37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4,452.61	2,957.03	1,495.57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080.39	2,957.03	123.36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2	0.00	20.62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190.00	0.00	190.00	0.00	0.00	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651.26	0.00	651.26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10.33	0.00	510.33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80	0.00	15.8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0.80	0.00	0.8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47	386.4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47	386.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44	158.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03	228.0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20	103.2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20	103.2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20	103.2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信都区人民法院 2022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58.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468.41	4,468.4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6.47	386.4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3.20	103.2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58.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958.07	4,958.0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958.07	总计	64	4,958.07	4,958.0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信都区人民法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958.07	3,446.70	1,511.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68.41	2,957.03	1,511.37
20405	法院	4,452.61	2,957.03	1,495.57
2040501	行政运行	3,080.39	2,957.03	123.3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2	0.00	20.62
2040505	案件执行	190.00	0.00	19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651.26	0.00	651.2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10.33	0.00	510.3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80	0.00	15.8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0.80	0.00	0.8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0	0.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6.47	386.4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6.47	386.4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44	158.4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03	228.0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20	103.2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20	103.2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20	103.2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信都区人民法院

2022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07.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0.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95.08	30201	办公费	41.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64.84	30202	印刷费	15.4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06.8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6.5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56.84	30205	水费	3.9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237.71	30206	电费	45.4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75	30207	邮电费	129.5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4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9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83	30211	差旅费	2.4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5.1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10.1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4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8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59.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2.7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5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5.9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30	30229	福利费	23.3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5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			
	人员经费合计	2,919.39		公用经费合计				527.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信都区人民法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信都区人民法院

2022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信都区人民法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50	0.00	34.50	0.00	34.50	1.00	32.82	0.00	32.82	0.00	32.8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958.07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58.17 万元，下降 3.0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院内不必要的基本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收入合计4958.0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958.07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支出合计4958.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46.7万元，占69.52%；项目支出1511.37万元，占30.48%；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958.07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793.18 万元，增长 19.04%，主要是 2021 年的上级专款结转后列入 2022 年预算；本年支出 4958.07 万元，减少 158.17 万元，降低 3.09%，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院内不必要的基本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958.07 万元，比上年增

加 793.18 万元，增长 19.04%；本年支出 4958.07 万元，减少 158.17 万元，降低 3.09%，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院内不必要的基本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元，增长 0%，主要是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95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2%，比年初预算减少 141.6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部分转移支付资金未拨付；本年支出 495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2%，比年初预算减少 141.6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部分转移支付资金未拨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97.22%，比年初预算减少 141.62 万元，主要是本年部分转移支付资金未拨付；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7.22%，比年初预算减少 141.62 万元，主要是本年部分转移支付资金未拨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958.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4468.41 万元，占 90.12%，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案件执行与事业运行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6.47 万元，占 7.79%，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03.2 万元，占 2.09%；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险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58.0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19.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

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27.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45%，较预算减少 2.68 万元，降低 7.55%，主要是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40.91 万元，降低 55.49%，主要是 2022 年没有购置车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4.5 万元，支出决算 32.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13%。较预算减少 1.68 万元，降低 4.87%，主要是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40.91 万元，降低 55.49%，主要是 2022 年未购置新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单位 2022 年没有购置车辆的计划；较上年减少 28.35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 2021 年购置新车一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2.82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68 万元，降低 4.87%，主要是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12.56 万元，降低 27.67%，主要是通过线上送达，提高办案质效，车辆外出频率相对 2021 年有所降低。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情况；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情况。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7.31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391.2 万元，降低 42.59%。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减少经费支出，厉行节约机关运行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2.6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2.6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182.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本年没有购置与报废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有项目 20 个，共涉及资金

1511.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共 0 个，共涉及资金 0 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办案业务经费”等 2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11.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截至 2022 年底，根据预算调整安排，我院预算项目 20 个。除个别项目未形成支出，其余项目预算执行率均超过 80%，大部分为 100% 支出。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情况进行自评考核，所有项目得分均在 90 分以上。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办案业务经费项目及劳务派遣经费项目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办案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0 万元，执行数为 1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 年办案业务经费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区财政相关政策制度管理使用，主要用于办案业务及相关费用，基本保障了办案条件，提升网络安全性能。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161001 - 信都区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0.00	到位数	190.00		执行数	19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以支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为中心重点，围绕管辖的各类案件、法院人才队伍建设、业务装备配置等方面，承担办案费、服装费、业务设备购置、专业会议等其他费用。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正常开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各类案件数	受理各类案件数	20.00	≥	8000	件	12006件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20.00	=	100	百分比	1	完成	20
		成本指标	保障法院正常办案办公	承担办案费、差旅费、业务设备购置、专业会议等其他费用	10.00	≤	190	万元	190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商事案件结案率	审结民商事案件数/受理民商事案件数	15.00	≥	85	百分比	0.9226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执结率	执行结案数/执行受理案件数	15.00	≥	85	百分比	0.9484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办案人员满意度	机关办案人员满意度	10.00	≥	90	百分比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2)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30.96 万元，执行数为 23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遵循劳动合同法的前提下，立足于本单位实际司法工作，以提供优质服务，满足用工需求为根本，着力提升法院形象和工作效率。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161001 - 信都区人民法院 (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30.96	到位数	230.96		执行数	230.9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30.96	其中:财政资金	230.96		其中:财政资金	230.9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劳务派遣人员全部工资与保险				足额支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险。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单位在职劳务派遣人员领取工资人数	20.00	≥	55	人	55人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职工出勤率	劳务派遣人员出勤人数/劳务派遣人员总人数	20.00	≥	90	百分比	0.9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被二审发回重审率	被二审发回重审率	15.00	≤	0.7	百分比	0.002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刑事案件结案率	刑事案件结案数/刑事案件受理数量	15.00	≥	85	百分比	0.8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办案人员满意度	机关办案人员表示满意的人数/机关办案人数	10.00	≥	90	百分比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3) 购买服务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购买服务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7 万元，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在遵循劳动合同法的前提下，立足于本单位实际司法工作，以提供优质服务，满足用工需求为根本，着力提升法院形象和工作效率。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人员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161001 - 信都区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000000	到位数	7.000000	执行数	7.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支付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保险费用				支付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保险费用。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购买服务人员	单位在职购买服务人员领取工资人数	12.50	=	1	人	1人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职工出勤率	职工到岗天数/全年工作天数	12.50	≥	95	百分比	1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2.50	=	100	百分比	1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支付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保险费用	支付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养老、医疗、工伤、失业保险	12.50	≤	7	万元	7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被二审发回重审率	被二审发回重审率	15.00	≤	0.7	百分比	0.002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刑事案件结案率	刑事案件结案数/刑事案件受理数量	15.00	≥	85	百分比	0.8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办案人员满意度	机关办案人员满意人数/机关办案人员总人数	10.00	≥	90	百分比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未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政府性基金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